

天门市气象局（本级）2026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设施建设和气象管理工作，行使气象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和监督、执法职能；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的发展规划及气象业务建设的组织实施。

2、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等专业气象预报的发布；组织开展各类重大项目的气候可行性论证和评估工作；组织开展各类气象科学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气象行政许可项目的审核，发放审核意见书。在本级人民政府和上级气象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协调下，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人工影响天气管理工作。

3、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推进重点领域气象改革，深化气象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努力提升公共财政保障力度，加强气象服务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推进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工作，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加强气象监测和预报能力建设，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加强岗位培训提高业务能力，加强人才培养和能力建设，提升科学管理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机关内设科室 3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气象台、服务中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天门市气象局部门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天门市气象局本级。

三、人员构成

天门市气象局编制人数 13 人，其中：参公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参公人员 4 人，事业人员 8 人。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退休 11 人。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6 年预算收入总额 107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 万元。

2. 预算支出情况：2026 年预算支出总额 107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全部为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支出构成
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 万元，占比 100%。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417.92 万元，
主要资产为：房屋 1877.28 平方米，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无一般公务用车及单价 1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市气象局 2026 年未安排重点项目计划。

一、收入支出总表（附表1）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三、支出总表（附表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7.00		107.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0		107.00			
22005	气象事务	107.00		107.00			
2200501	行政运行	70.00		70.00			
2200509	气象服务	37.00		37.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7.00	一、本年支出	107.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07.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资本建设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7.00	支 出 总 计	107.00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7.00				107.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00				107.00
22005	气象事务	107.00				107.00
2200501	行政运行	70.00				70.00
2200509	气象服务	37.00				37.00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表 8）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九、 项目支出表（附表 9）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7.00	107.00							
本级支出项目	天门市智慧农业气象服务能力建设2026	10.00	10.00							
本级支出项目	电视天气预报制作费2026	12.00	12.00							
本级支出项目	防雷减灾经费2026	15.00	15.00							
本级支出项目	国家基本气象观测站维持维护2026	70.00	70.00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 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 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 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 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预算：是指行政事业单位在年度终了，根据财政部门预算编审要求，在日常会计核算的基础上编制的、综合反映本单位预算执行结果和财务状况的总结性文件。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

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

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